

【刀劍系列】七星劍 下

七星劍

慕容美武侠小说作品集



慕容美武侠小说作品集

七 星 劍

上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慕容美武侠小说作品集

七 星 剑

下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又是一池春水绿

——慕容美武侠小说集代序

(一)

近两年，大陆出版界以出版武侠小说名家全集为时尚，其源头当首推三联书店以“大智大勇”推出《金庸武侠小说全集》，作为以学术著作出版见称，一向以“曲高和寡”为其出版风格的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能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率先出版《金庸武侠小说全集》，实有不同凡响的意义：

其一，三联肯定了金庸——也就首肯了武侠小说的文学地位，其影响不下于金庸被排名为“二十世纪中国小说家”第四，也不下于他本人被聘为北大教授、浙江大学文学院院长。

其二，对于出版界来讲，在金庸小说反复出版单行本后，又以高价出版全集，并取得“双效益”，为“武侠全集”出版开一代先河，于是先后有《古龙作品集》、《梁羽生小说全集》、《温瑞安武侠小说集》、《卧龙生武侠小说全集》、《柳残阳武侠小说集》、《黄易作品集》，以及大陆作家《周郎作品集》等等，这种一时之风，固然和经济利益不无关系，但毕竟也证明了一点：武侠小说作为文学的一种，自有其生命力；其产生、发展乃至至于繁荣，也有其自身的规律，压制与鄙视，都可以影响它，但却不足以限制它。毫无疑问，武侠小说拥有大量读者，这就是它生命之源。

文学作品的优劣、题材和形式决不是分水岭和试金石，而在

于作品本身所取得的艺术成就。单从小说来讲，古今中外，永远有三类小说拥有最广大的读者，那就是言情、武侠和神怪（现代社会转为科幻），追其因，它们都源于人类最基本的生命情感和生理需求，只不过时代不同，其表现形式和风格各异而已。这三类作品都产生过无数优秀之作，我们又有什么理由冠以“通俗文学”一词而不让它们登堂入室呢？难道文学史把《红楼梦》、《水浒传》、《聊斋志异》抛弃不谈吗？没有森林，哪里又会有参天之大树？文学源远流长，正因为汇纳百川，方能奔流不息，绝非一叶障目者所能识奥。“武侠名家全集”争相出版，又碰巧在二十世纪之末，无论是偶然还是必然，总是总结了一个世纪的创作成果，这种总结承上启下，为新世纪新时代武侠小说再发展奠定了良好而又扎实的基础。

正是由于全集的陆续出版，才使我们有机会看到目前的这部《慕容美武侠小说集》。由于版权等种种原因，以前慕容美小说看得并不多，此次能先睹为快，深感其别有一番天地，可谓港台名家之一，虽不能与金庸、古龙、梁羽生争胜，但与温瑞安、卧龙生、柳残阳、萧逸等作家，足以并驾齐驱，可谓环肥燕瘦，各臻其美。

（二）

慕容美本名王复古，生于一九三二年，卒于一九九二年，江苏无锡人，生前在台湾南部重镇高雄市税务机关任税收员。

六十年代，台湾武侠小说界群雄并起，佳作叠出，王复古见猎心喜，于一九六〇年创作武侠小说处女作《英雄泪》，以“烟酒上人”笔名发表，反响不大，但他并不灰心，转年又以慕容美之笔名，陆续推出《黑白道》、《风云榜》等佳作，崛起江湖，被同道所瞩目。此后创作一发不可收拾，竟辞去公职，专门从事武

侠小说创作，一生创作二十余部作品，深受读者喜爱。与号称台湾武坛三剑客的卧龙生、司马翎、诸葛青云分庭抗礼，驰誉一时，被称为“三剑一美”。

一九八五年因中风而不得不辍笔，金盆洗手，退出武林，直至一九九二年逝世。

慕容美生在风景秀丽、文化传统悠远、才子辈出的无锡，也具备了典型的江南才子特色。古典文学功底深厚，文史兼涉，又对传统文化中的茶道、棋道、书画等等均有修养，知识极为丰富，故其行文能够挥洒自如，任意东西；兼之文笔优雅，颇具诗情画意，作品能够雅俗共赏。著名台湾武侠小说评论家叶洪生言：“迨至今世，除香港金庸天才高妙，能兼得雅俗共赏之外，台湾唯有慕容美左右逢源，两者兼擅，不让金庸专美于前。”能得武林中之“南叶”推许如斯，慕容美九泉有知，亦足以自傲。

（三）

慕容美的武侠小说，承继了中国古代武侠小说的侠义传统，其作品主人公“其言必信，其行必果，已诺必诚，不爱其躯，赴士之厄困，既已存死矣亡生，而不矜其能，羞伐其德，盖亦有足多者焉”，与《史记》中游侠的侠义精神，一脉相承，洋溢着一种生命的豪情，义薄云天，生死等闲，显示出崇高的人格力量。与此同时，慕容美作品中追求的侠义精神又自有其独特的内涵，它不像《射雕英雄传》中的为国为民之大侠，也不像《多情剑客无情剑》中的追求内心崇高的剑侠，而是更侧重于把侠义引向人间，平平淡淡的芸芸众生，更需要助人为乐、抱打不平的侠士和英雄。正因平常，才更真实，更有独特的艺术感染力。《十八刀客》中的张弟，只不过要成为一个著名的刀客，白天星帮助他实现了这一梦想；《黑白道》中的司马玉龙，只不过要洗清加在自

己身上的罪名，但要做到这一点，没有五行怪叟的以自身功力相输，决不能实现；《关洛少年游》中的追魂叟，把得来的银钱，送给贫苦人家，自己却吃别人的剩饭；《快刀兄弟》中，更想建立一个桃花源式的地方，收养天下孤儿……如此等等，行侠仗义似乎也并非顶天立地的大豪杰、大英雄才能做到，你、我、他，也许生活中的每个人都可以做到。其实，武侠世界、江湖世界，就在我们的眼前，就是我们生活真实而又曲折的反映。

慕容美武侠小说注重追求人物、情节、故事，乃至语言风格上的变化，绝不千篇一律，千人一面。叶洪生认为慕容美小说的最大特色是“诗情画意”，固然不错，这从他许多作品的名称上就可以看出来，像《秋水芙蓉》、《金步摇》、《翠楼吟》、《烛影摇红》等等，乍看之下，绝不像武侠小说的名字，确实如诗如画，温柔雅致。但单以“诗情画意”四字，绝不能道尽其特色。像《血堡》则奇幻多变，《无名镇》细腻自然，《十八刀客》流畅紧凑等等，各具特色，各具味道。优秀的作家，不断超越自己，优秀的武侠小说家，必须不拘一格，跳出俗套，不但是江湖老套，更要跳出自己的模式，令人耳目一新。慕容美小说在努力追求这一点，所以小说异彩纷呈，好读好看，虽有二十余部，却殊少重复，每一部都是一个全新的感觉，读者自可去品味。如果说慕容美小说的风格，愚以为还是“自然雅致”比较适合。当然，见仁见智，大可不必苟同。

《慕容美武侠小说集》的出版，为武侠爱好者提供了一道新的风景，侠义诸君千万不可错过游览和观赏之机会。

金古生于京东十里堡

1999年4月2日

目 录

第 一 章	灵台诛心剑	燕云七杀刀	(1)
第 二 章	阴霾从天降	杀风四野来	(24)
第 三 章	娇娃弄玄虚	七雄生内讧	(47)
第 四 章	忍施苦肉计	巧移嫁祸谋	(65)
第 五 章	刀光掩星月	斧风撼山河	(88)
第 六 章	虎刀戮鬼斧	龙剑迫娇娃	(111)
第 七 章	金兰成死敌	怪客惊泉雄	(134)
第 八 章	揭穿嫁祸计	安排抽薪谋	(157)
第 九 章	诡秘无穷尽	阴谋接踵来	(179)
第 十 章	胁迫吐辛秘	雌虎噬狡狼	(202)
第 十 一 章	黄金虽宝贵	人格更高超	(225)
第 十 二 章	黑心图久享	恶报在眼前	(248)
第 十 三 章	坐观蠡贼斗	胸蕴玄机谋	(281)
第 十 四 章	网破鱼跃窜	笼开鸟不飞	(292)
第 十 五 章	拯俘掏匪窟	贖罪赠良方	(315)
第 十 六 章	洞察奸狡计	巧设陷阱谋	(337)
第 十 七 章	妙施驱虎策	智破狡狼窟	(358)
第 十 八 章	狠心张虎爪	鲜血染狼尸	(389)
第 十 九 章	一箭双雕毒	釜底抽薪难	(398)
第 二 十 章	巧计擒奸细	笑语揭阴谋	(417)
第二十一章	歹毒淫妇心	杀人于无形	(436)
第二十二章	扮猪吃虎计	借刀杀人谋	(455)

第二十三章	利诱毒心起	色迷智窍昏	(469)
第二十四章	狡狐装胡羊	杀手遇煞星	(488)
第二十五章	绝招诛二魔	秘讯震群雄	(511)
第二十六章	幸脱馋狼嘴	又落狡狐口	(529)
第二十七章	鲜血染香闺	腥风吹赌坊	(548)
第二十八章	笑谈拒恶客	无语对妖娆	(555)
第二十九章	虎刀拒助阵	龙剑布奇兵	(586)
第三十章	馋狼攫玉兔	香饵钓金鳌	(605)
第三十一章	香饵钓金龟	恶鹰攫雏燕	(628)
第三十二章	多指遭折腕	虎穴走蛟龙	(642)
第三十三章	龙剑闯龙潭	奇人发奇语	(661)
第三十四章	七雄遭瓦解	杀手毁伦夫	(675)
第三十五章	巧施脱壳计	难逃毒妇谋	(693)
第三十六章	鞭影随风逝	刀光月映寒	(712)
第三十七章	施毒胁杀手	阴谋弑令主	(731)
第三十八章	正邪分胜负	龙虎结武盟	(749)

第 一 章

灵台诛心剑 燕云七杀刀

长城。长街。

整齐的石板道，参差的小街巷。

长街穿过山城，在四月灿烂的阳光下，看来就像一条金色的百足蜈蚣。

这座山城，就叫蜈蚣镇。



这是一个古老的小镇，也是关洛道上的咽喉。

西出阳关，东入京洛，这里是必经之途，所以它竟然只是一个小镇，却是关洛道上的黄金地段。

在这个多彩多姿的小镇上，你只要带足了荷包，它几乎随时都可以满足任何一种欲望。

在这里，不分昼夜，你高兴怎么玩，就可以怎么玩，这里的禁例，只有一条：那便是你绝不可以在这里随便杀人！

因为这里是高大爷的地盘，金蜈蚣高敬如高大爷，关洛七雄的老大。

□ □ □

高大爷一向不喜欢有人在他老人家眼皮子底下惹是生非。

在蜈蚣镇，甚至于整条关洛道上，很少有人敢违背高大爷定下来的规矩。

高大爷定下来的规矩，敢不遵守的人，也只有一个。

那便是高大爷自己。

□ □ □

高大爷今天就要在这条街上杀人。

正午。

美人酒家门口。

□ □ □

高大爷并不是一个喜欢杀人的人。

在关洛道上，高大爷是个受人尊敬的大人物；如果高大爷喜欢杀人，高大爷绝不会成为今天的高大爷！

不过，这也并不是高大爷没有杀过人。

同样的理由，高大爷如果没有杀过人，高大爷也绝不会成为今天的高大爷！

高大爷杀人，一定有杀人的理由。

高大爷一向只杀该死的人——或是高大爷认为该死的人。

□ □ □

如今，这个高大爷认为该死的人，已经出现。



四月的阳光，温暖、金黄。

一个大约二十来岁的年轻人，正迎着阳光，懒洋洋地从长街那一头走过来，慢慢地走向美人酒家。

一切都在高大爷的意料之中。

现在巳牌时分，一个时辰之后，这个年轻人将会带着七分酒意，从美人酒家里哼着小调走出来。

人出大门，人头落地！



酒厅里稀稀落落坐着十来名酒客。

现在当然还不是上座的时候。

公冶长背负着双手，徒步踱向厅角一副座头，那是他每天占用的老地方。

他每次来，这个座位都空着。

并不是酒家对他优待，特地为他留下了这个座位，专等他来，而是这副座头太烂太旧，只要一不留神，就有打翻酒菜的危险。

在蜈蚣镇上，这爿美人酒家，并不是一处很高级的地方。

这里，只卖白酒，下酒的小菜，也没有几样。

挑担的，赶车的，无论生张熟魏，只要你身上有个三两吊钱，你就随时都可以进来喝个痛快。

这里的酒菜低廉，设备简陋，只有一样，却是名实相符。

这爿美人酒家里确有美人。

美人仅有一个。

老板娘。

花十八！

花十八——一个很不容易听到的名字，也是一个很不容易见到的女人。

这也许正是这升美人酒家比镇上其他类似的酒家，每天的生意，要好上好几倍的原因。因为你在别处，花的代价相同，绝不会像在这里一样，一抬头，便能看到一张迷人的面孔。

迷人的面孔。

销魂的微笑。

完全免费。



公冶长如今就正在享受着今天的第一个微笑。

“老规矩？”

“老规矩。”

老规矩的意思，就是三斤白酒，一盘卤猪耳、一盘茴香豆。

花十八微笑着手一摆，一名瘸腿酒保，立将酒菜送上。

在目前这座酒厅中，公冶长可说是个很特别的客人。

因为在此厅中的十来名酒客里面，除了数他年纪最轻之外，只有他一个人穿着长衫，也只有他一个人佩了兵刃。

不过，他的长衫和兵刃，并没有为他增加与众不同的气派。

相反的，他这一身装束，只有使他显得比别人更寒贱、更潦倒、更落魄！

因为他身上那件长衫，虽然看起来还算干净，但已经很难说出是一种什么颜色。

那口佩剑的情形也差不多。

满是锈斑的剑鞘，枯草般的剑穗，在在都说明它主人和它的关系，一向似乎并不怎么亲近，他身上惟一显得与众不同的地

方，也许便是他此刻那副喝酒的神气。

他虽然也跟别人一样，喝的是白酒，但远远看上去，像一位国王享用着一席御宴。

邻座有人说了一句粗俗不堪的笑话，立即引起同桌的伙伴一阵哈哈大笑。

公冶长也跟着笑了。

这里本来就是一个制造欢笑的地方。

在这里使用的每一文钱，都是流血流汗赚来的，以血汗换取的钱，在欢笑中花去，岂不是人生一乐？

花十八在账柜后面低下了头。

她也听到了这个笑话。

她也在笑。

但是，她笑，只能笑在心里，不能笑在脸上，因为那并不是一个适宜于妇人人家听到的笑话。

公冶长又喝了一杯酒，忽然放下酒杯，起身向账柜走去。

花十八在脚步声中抬起了头，含笑以待。

她非常清楚，她这里比别家的生意好，是由于什么原因，所以，她也知道，有时遇上一些醉翁之意不在酒的客人，光是微笑，是不够的。

有些客人只是欢喜一双眼光上占便宜，有的客人欢喜口头上占便宜，另有一部分客人则必须手脚上占便宜地心满意足。

各式各等的客人，她都遇见过。

现在，她知道，今天的第一个醉翁来了。

她笑在脸上，也笑在心里。

“来吧！小子，你花家姑奶奶正闲得发慌，让你小子过来尽孝心也好！”

公冶长慢慢地走过来，斜靠账柜，侧脸微微一笑道：“听说

这儿住了一位高大爷？”

花十八道：“是的。”

公冶长道：“听说大后天就是高大爷的六十大寿！”

花十八道：“是的。”

公冶长道：“这样说来，丁二爷、胡四爷、艾三爷、巫五爷、花六爷、孙七爷他们几位这几天都要赶来这里，为他们关洛七雄中这位大当家的贺寿了？”

花十八的眼珠微微一转，说道：“相公贵姓？”

公冶长道：“公冶长。”

花十八道：“公冶相公也是跟着高大爷贺寿来的？”

公冶长微微一笑道：“有这份心意，只怕进不了高府大门。”

花十八一怔道：“为什么？”

公冶长笑道：“你瞧我这一身行头，像不像个喝寿酒的贺客？”

花十八笑了，这小子虽然一副寒酸相，说起话来，倒是蛮风趣的。

公冶长笑笑，又道：“高大爷有没有来过这里？”

花十八笑道：“来干什么？”

公冶长微笑道：“你这里除了酒，还能干什么？”

好小子，上路了！

她飞了他一眼道：“你说呢？”

公冶长微微一笑，道：“有些事我一向只做不说。”

他说完这句话，忽然转身走了开去。

留下花十八在那里发呆。

这小子是不是有点毛病！



靠酒厅门口的一副座头上，坐着三名短衣汉子。

刚才那个粗俗不堪的笑话，就是其中一个汉子讲的，现在那汉子正在唾沫横飞地说着另一个笑话。

公冶长在一旁空着的一边坐了下来。

说笑话那汉子突然住口，三人齐拿眼睛瞪着公冶长。

说笑话的那个汉子道：“这老弟这算什么意思？”

公冶长道：“听笑话。”

那汉子道：“谁请你过来的？”

公冶长道：“我自己！”

那汉子转向另外两名汉子道：“你们听听这小子说话的口气！”

左首一个红脸汉子嘿嘿一笑，道：“这小子身佩凶器，八成是找碴来的，张老大，给点颜色让他瞧瞧！”

说笑话的那汉子就是张老大。

他瞪着公冶长，冷冷道：“你小子究竟滚不滚？”

公冶长微笑道：“不滚。”

张老大霍地站了起来，一脚踢开凳子，沉脸厉声道：“蜈蚣镇是你小子耍赖的地方？你小子瞎了眼了！”

公冶长微笑道：“正因为我眼睛没有瞎，才看出你们三个不是好东西。”

张老大勃然大怒，突然闪身绕过桌角，一拳对准公冶长的鼻梁击了过去！

另外那两名汉子也跟着跳了起来，人离座位，手上已分别握着一把牛耳尖刀。

公冶长朗声一笑道：“高大爷手底下的狼角果然不少！”

他一拧腰，人已闪了开去。

张老大一拳挥空，突然扭转身躯，单足斜斜飞起，直蹬公冶长的咽喉。

身形灵活，劲道凌厉，居然使的是正宗辰州薛家十八连环飞腿！

公冶长继续后退，仍然没有还手。

那名握刀的汉子，已经自他身后包抄而至，这时见公冶长不断后退，两人眼色一使，双刀并起，带着两道闪闪寒光，同时左右插向公冶长的腰肋。

公冶长头也没回一下，冷冷道：“动刀者死！”

只见人影一花，然后是两声惨叫。

那两名动刀的汉子，一齐踉跄后退，两把牛耳尖刀，已齐柄戳进了他们自己的心窝。

两名汉子双手扶着刀柄，弓腰向后退了几步，终于扭曲着面孔，在自己画出的血线一端倒了下去。

张老大僵在那里，像呆了一样，他几乎有点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因为他一脚踢出时，只见对方身形如飞蓬般原地一转，两名伙伴的牛耳刀，就插入自己的心窝！对方如何夺刀还击？用的是什么手法？他根本就没有办法能够看清楚！

像这样一名敌人，他张金牛会是对方的敌手吗？

公冶长似乎非常欣赏这位张老大的悬崖勒马，点点头道：“很好！算你伙计识相，请回去告诉高大爷，留你伙计一个活口，就算是我公冶长送给他高大爷的一份寿礼，另外请你带个口信：请他高大爷多想想，如果发觉走错了路，就该趁早回头！”

张老大仍然像木头人一样，僵在那里，动弹不得。

突听门口有人冷冷接口道：“我也想送高大爷一件礼物！”